

中钢集团吉林碳素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涉及的中钢集团吉林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说明

中天和资产[2013]评字第 90003-5 号
(共 1 册 第 1 册)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BEIJING ZHONGTIANHE ASSETS APPRAISAL CO.,LTD

2013 年 7 月 29 日



目 录

关于资产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3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4
资产评估说明	5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5
二、资产核实总体情况说明	7
三、评估技术说明	10
(一) 评估结论	27
(二) 评估结果与调整后账面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	28
附件一：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29
附件二：资产评估说明（备查文件）	30



关于资产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本资产评估说明仅供资产评估主管机关、企业主管部门审查资产评估报告书和检查评估机构工作之用（评估说明供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含所出资企业）、相关监管机构和部门使用），非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材料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它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3年7月29日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见：附件一



资产评估说明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内容

本评估项目的评估对象为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评估项目的评估范围为进出口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经审计资产负债表列示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并且由进出口公司提供的清单载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8,145.09
非流动资产	229.46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24.68
固定资产	104.78
资产总计	8,374.55
流动负债	1,693.62
非流动负债	
负债总计	1,693.62
净 资 产（股东全部权益）	6,680.93

以上数据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3）第 110ZC117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具体评估范围与对象请见本报告所附的《资产评估明细表》。

委托评估的资产的权属状况

房屋建筑物 1 项，为新钢材库接高部分，实为对中钢吉炭公司所属新钢材库进行更新改造，权证编号“吉林市房权证昌字第 Q000000078 号”，不能构成单独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 2 项，为天车及叉车，抽查了主要入账凭证及发票，权属无瑕疵；车辆 1 辆，为别克轿车，购置于 2006 年，有车辆行驶证；电子设备 29 项，有电脑、打印



机、等办公用品，抽查了主要入账凭证及发票，权属无瑕疵。

（二）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实物资产包括存货、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车辆、电子设备。实物资产的存放主要分布在公司厂区内。

1、存货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原材料为生产石墨电极所需的原材料石墨及电极吊具等，均为近期购入；库存商品为已生产好的石墨电极，大部分已签订销售合同。

2、固定资产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其中：

房屋建筑物 1 项，为仓库新钢材库接高部分，实为对中钢吉炭公司所属新钢材库进行更新改造，权证编号“吉林市房权证昌字第 Q000000078 号”，不能构成单独的房屋建筑物；

设备类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其中：机器设备共 2 项，为天车及叉车，购置于 2004 年及 2006 年，目前使用情况良好，设备无大修情况；车辆共 1 辆，为别克轿车，购置于 2006 年，车辆行驶证齐全；电子设备共 29 项，有电脑、打印机、传真机等办公设备，购置于 2001 年-2009 年，购置发票齐全。上述固定资产日常维护较好，可以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均正常使用。

截至评估基准日均处于正常使用或销售状态并均未设定他项权利。

（三）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本次评估，被评估单位无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

（四）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如有申报）的类型、数量。

本次评估，被评估单位无申报的表外资产。

（五）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者评估价值）。

本次评估未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



二、资产核实总体情况说明

（一）清查组织工作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等特点，评估项目团队按照专业划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其他资产和负债 3 个评估小组，并制定了详细的现场清查核实计划。2013 年 5 月 18 日至 2013 年 5 月 28 日，评估人员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

（二）清查主要步骤

1.指导企业相关人员首先进行资产清查与收集，准备应向评估机构提供的资料

评估人员指导产权持有者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及其填写要求、资料清单等，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细致准确的填报，同时收集准备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等。

2.初步审查和完善产权持有者填报的资产评估申报表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然后仔细审查各类“资产评估申报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申报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产权持有者对“资产评估申报表”进行完善。

3.现场实地勘察

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不同的勘察方法。在现场勘察过程中，对机器设备，查阅了主要设备的购置合同、竣工决算资料及验收记录、运行日志、重大事故报告书、大修理和技改等技术资料 and 文件，并通过和设备管理人员的广泛交流，了解设备的购置日期、产地、各项费用的支出情况，查阅设备的运行和故障记录，填写设备现场勘察记录等。通过这些步骤比较充分地了解了设备的变更及运行情况；对房屋建筑物逐一进行清查核实，查阅了主要房屋建筑物的预(决)算书及施工图纸等，根据房屋的技术状况和检修记录填写房屋现场勘察记录表。

4.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申报表

根据现场实地勘察结果，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申报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

5.查验产权证明文件

对纳入评估范围内的房屋建筑物、车辆的产权证明文件资料进行查验，但对产权



证的真实有效性不承担责任。

（三）清查的主要方法

在清查工作中，我们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特点及实际情况，采取了不同的清查方法。

1. 流动资产核实情况

1) 实物性流动资产的核实

实物性流动资产主要为存货，包括产成品（库存商品）和原材料。

评估人员首先向企业调查存货的核算方法，通过抽查会计凭证对存货账面值的构成内容进行核实，然后会同企业仓库管理人员依据库房、销售部门提供的仓库保管账目、销售记录及申报明细表进行抽盘，并根据评估基准日至盘点日的出入库情况进行调整，验证评估基准日存货实有数量。

2) 非实物性流动资产的核实

主要通过核对企业财务账的总账、各科目明细账、会计凭证，对非实物性流动资产进行了核实，并重点对现金进行盘点、对银行存款和往来款进行函证、对应收款项进行账龄分析。

2. 长期股权投资核实情况

主要通过核对长期股权投资明细账与总账、报表的余额；对所列各项长期股权投资项目查阅了有关的投资协议、公司章程、出资证明、验资报告、营业执照、基准日资产负债表等有关资料，对其投资时间、金额、比例、公司设立日期、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等进行了核实。

3.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核实情况

根据产权所有者提供的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评估申报表的项数、面积、结构类型、装饰及给排水、供电、照明、采暖通风等设备配备情况，对主要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进行了现场核实，结合查阅相关图纸，对申报表与实物不符的部分进行纠正，除核对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的数量及内容是否与申报表情况一致外，主要查看了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结构、装修设施、配套使用状况。在核实过程中对主要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的面积、长度、宽度、权属证明和所占用的土地使用权权证进行了核对。

4. 设备核实情况

根据产权所有者提供的评估申报表，评估人员对表中所列的机器设备进行了现场清查和勘察，对于漏填和填报不实的部分，要求企业财务、设备部门共同核对、填齐



改正。现场勘察的内容主要包括：现场核对设备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及数量是否与申报表一致；了解设备的工作条件、现有情况以及维护保养情况，并通过与企业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的广泛交流较充分地了解设备的历史变更和运行状况；对重要设备，向设备管理人员了解该设备使用中存在的问题，作为设备评估成新率的参考依据。通过这些步骤比较充分地了解了设备的物理特征、技术特征和经济特征。

5. 负债核实情况

负债科目包括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等。清查中首先对大额负债进行函证，对未收到回函的负债和其他未进行函证的负债实行替代程序，主要是核对各科目总账、明细账、会计凭证是否一致，核实负债发生原因和负债的真实性及账面余额的正确性。

（四）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截至评估基准日，进出口公司不存在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

（五）核实结论

1. 资产核实结论。

根据核实结果，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及负债账账、账表、账实相符，实物资产均可继续正常使用，且产权清晰，未发现产权纠纷问题。

2. 资产核实结果是否与账面记录存在差异及其程度。

资产核实结果与账面记录不存在差异。

3. 权属资料不完善等权属不清晰的资产。

根据核实结果，进出口公司无权属资料不完善等权属不清晰的资产。

4. 企业申报的账外资产的核实结论。

根据核实结果，企业无申报的账外资产。



三、评估技术说明

(一) 评估方法概述

企业价值评估包括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市场法三种基本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要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分析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恰当选择一种或多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本次评估对审计后的各项资产和负债价值按照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收益法：收益法的应用要满足二个前提条件：一是被评估资产必须是能用货币衡量其未来期望收益的单项或整体资产；二是资产所有者所承担的风险也必须是能用货币衡量的。因进出口公司主要业务依附于中钢吉炭，中钢吉炭受原材料价格及产成品销售价格受市场影响较大，2012 年发生较大亏损，目前所依托的相关市场环境并未得到明显改善，因此企业未来收益较难合理预测，因此不宜采用收益法评估。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参考企业、在市场上已有交易案例的企业、股东权益、证券等权益性资产进行比较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市场法中常用的两种方法是参考企业比较法和并购案例比较法。经评估人员市场调查，与本次资产重组行为类似的交易案例难以获取足够量的可比案例样本，故本次评估不适宜用市场法。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被评估资产在今后生产经营中仍维持其原有用途并继续使用和获取收益。根据本评估项目的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的特点，综合考虑分析相关因素的影响，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中钢吉炭于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

(二) 资产基础法

1.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于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 10,268,135.92 元，全部为银行存款。

(2) 被评估单位共开立了 6 个人民币银行账户。评估人员对银行存款评估采取同银行对账单余额核对的办法，如有未达账项则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并确认调节平衡；对所有的银行账户进行了函证，函证结果均相符；对于存在的未达账项，均属正常的未达账项，故以经核实的账面值作为评估价值。

(3) 通过上述程序及方法，委估货币资金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 10,268,135.92



元。

2.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1) 应收账款于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余额 69,385,559.95 元, 坏账准备 13,749,278.79 元, 账面净额 55,636,281.16 元, 全部为应收货款。

预付账款于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余额 484,718.57 元, 坏账准备 0.00 元, 账面净额 484,718.57 元, 全部为预付短期出口信用保险。

其他应收款于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余额 939,254.32 元, 坏账准备 939,254.32 元, 账面净额 0.00 元, 全部为应收货款。

(2) 评估人员核对了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明细账、总账与报表的余额, 结合历史资料和对企业管理人员的询问, 检查并判断应收款项的真实性和可回收性; 抽查大额应收款项的原始凭证和相关账户的进账情况, 同时向欠款对象发询证函进行核实。

(3) 经综合分析, 对于有明显证据无法收回的款项, 按零值确定; 多年未有往来的单位形成的应收款项有很大的坏账风险, 在难以确定收回的数额时, 采用账龄分析法, 按照账龄估计合理的坏账损失率, 计算出坏账损失, 按照扣除评估预计损失后的应收款项净额作为评估价值; 对形成时间较短的应收款项按核实后账面价值作为评估价值。将计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

本次评估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的预计坏账损失分别为 13,749,278.79 元、0.00 元、939,254.32 元。

通过上述程序及方法, 委估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分别为 55,636,281.16 元、484,718.57 元、0.00 元, 坏账准备评估价值为零。

3. 存货

存货于评估基准日账面原值 14,752,804.62 元, 其中: 原材料 89,321.23 元、库存商品 14,663,483.39 元, 存货跌价准备 0.00 元, 存货净值 14,752,804.62 元。

评估人员核对了存货明细账与总账、报表的余额, 对存货进行实地盘点, 抽查存货相关成本的原始记录及有关采购、销售合同, 在对存货的数量进行清查核实的基础上, 对各项存货的品质状况和市场价格进行了调查和了解, 纳入评估范围的存货均为近期购入或形成, 品质状况较好, 能够满足生产及销售需要。其中:

(1) 对于原材料, 购置时间距评估基准日较短, 仓储保管较好, 账面单价与现行市价基本接近, 以实际数量乘以账面单价确认评估价值。



(2) 对于产成品,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相关凭证资料, 询问企业有关人员, 分析判断存货成本是否合理、完整; 查阅询问企业产品结构及基准日近期订单规划, 在核实存货账面成本的基础上, 以进出口公司近期不含税售价预计收入, 再扣减销售费用及税金确定评估价值。

①计算公式如下:

存货产成品评估价值=预计收入-销售费用-销售税金及附加-所得税

②各项评估参数的确定

根据进出口公司 2010 年至 2012 年三年经审计后利润表, 经综合分析确定销售费用率, 税金及附加率。

③案例一: 石墨电极 FG (存货-产成品评估明细表序号 3)

委估石墨电极 FG 基准日数量 169.01 吨, 账面金额 2,170,626.70 元, 账面单价 12,843.19 元/吨。

基准日近期石墨电极 FG 销售额为 2,322,151.54 元。

综合销售费用=预计收入×销售费用率

$$=2,322,151.54 \times 4.59\%$$

$$=106,586.76 \text{ 元}$$

税金及附加=预计收入×税金及附加率

$$=2,322,151.54 \times 0.32\%$$

$$=7,430.88 \text{ 元}$$

所得税=(预计收入-销售成本-销售费用-销售税金及附加)×25.00%

$$=(2,322,151.54 - 2,170,626.70 - 106,586.76 - 7,430.88) \times 25.00\%$$

$$=9,376.80 \text{ 元}$$

评估价值=预计收入-销售费用-税金及附加-所得税

$$=2,322,151.54 - 106,586.76 - 7,430.88 - 9,376.80$$

$$=2,198,757.10 \text{ 元}$$

通过上述程序及方法, 委估存货评估价值为 14,389,462.24 元, 其中: 原材料 89,321.23 元, 库存商品 14,300,141.01 元, 存货跌价准备 0.00 元, 存货净值 14,389,462.24 元。

4.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于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 308,967.64 元, 为留抵增值税进项税。



评估人员核对了其他流动资产明细账、总账与报表的余额，并查阅了其他流动资产的原始发生凭证，结合历史资料和对企业管理人员的询问，检查并判断其他流动资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本次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价值。

通过上述程序及方法，委估其他流动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 308,967.64 元。

5.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内容和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于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余额为 1,246,854.61 元，截至评估基准日进出口公司对外投资单位共计 2 家，全部为参股公司。

长期股权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账面价值（万元）	持股比例
1	吉林市神舟炭纤维有限责任公司	2005/6/1	49.42	5.69%
2	吉林市高科特种炭素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04/3/18	75.27	38.28%

(2) 评估人员核对了长期股权投资明细账、总账与报表的余额，并查阅了长期股权投资的原始发生凭证、投资协议、被投资企业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资料，结合对企业管理人员的询问，检查并判断长期股权投资真实性，经查证长期股权投资申报的被投资企业信息真实客观。

(3) 对被投资企业全部资产和负债评估后，以评估确认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乘以投资方所持股权比例确定其评估价值。

计算公式为：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 = 评估后的被投资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长期投资股权比例

(5) 评估案例

长期股权投资 - 吉林市高科特种炭素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评估明细表 2）

经评估，吉林市高科特种炭素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 10,696,506.58 元。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 被投资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价值 × 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10,696,506.58 × 38.28 %



= 4,094,622.72 元

经评估，对吉林市高科特种炭素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 4,094,622.72 元。

评估情况详见“中钢集团吉林碳素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吉林市高科特种炭素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6) 评估结论

通过以上程序及方法，长期投资评估价值 4,790,135.16 元。

6. 固定资产

(1) 房屋建筑物类固定资产

1) 评估范围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是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转让所涉及的房屋建(构)筑物为新钢材库接高部分，无建筑面积，账面原值 1,112,000.00 元，账面净值 840,354.29 元。

2) 房屋建筑物概况以及评估结果

进出口公司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类固定资产为新钢材库接高部分，不单独形成房屋建筑物，其主体为中钢吉炭“房屋评估明细表 4-6-1 第 50 项，新钢材库”，房产证编号：吉林市房权证昌字第 Q000000078 号，账面价值为上述主体房屋接高部分，不宜分割评估，为避免重复评估，并考虑到被评估单位为中钢吉炭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整体评估结果的基础上，本次在中钢吉炭本部房屋建筑物评估中综合考虑项建筑物的价值，在此处评估值为零。

3) 评估结果及分析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是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转让所涉及的房屋建(构)筑物为新钢材库接高部分，无建筑面积，账面原值 1,112,000.00 元，账面净值 840,354.29 元。评估价值为零。

(2) 机器设备类固定资产

1) 机器设备类固定资产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原值为 804,695.69 元，账面净值 207,433.72 元，减值准备 0.00 元，机器设备类固定资产账面净额 207,433.72 元。

具体如下表：

科目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机器设备	254,900.00	62,875.16		62,875.16
车辆	232,969.00	69,027.87		69,027.87



电子设备	316,826.69	75,530.69		75,530.69
合 计	804,695.69	207,433.72		207,433.72

2) 机器设备类固定资产的特点、购置日期、类别、工艺流程、技术状况、日常维护和管理制度、折旧及计提减值政策等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设备类固定资产为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其中：机器设备账面原值 254,900.00 元，账面净值 62,875.16 元，共计 2 项，为天车及叉车，分别购置于 2004 年及 2006 年，日常维护及管理良好，使用情况正常；车辆账面原值 232,969.00 元，账面净值 69,027.87 元，为 1 辆别克轿车，购置于 2006 年，车辆使用情况正常，无大修情况；电子设备账面原值 316,826.69 元，账面净值 75,530.69 元，共计 29 项，主要为电脑、复印机、打印机等办公设备，购置于 2001 至 2009 年期间，日常维护和管理良好，使用情况正常。设备类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3) 机器设备类固定资产核实的方法和结果。

①评估人员对企业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进行审核分析，对表中的错项和漏填等不符合要求的部分，提请企业进行必要的修改和补充；同时，根据各设备价值大小和重要程度，确定勘察的重点和内容。

②根据审核后的评估申报明细表，由企业设备管理人员引领，按照确定的勘察内容进行实地观察，核对申报表中填列的内容与实物是否相符；倾听技术人员对主要设备的介绍，并详细了解设备目前的技术现状和运行使用情况；查看设备的技术状态、磨损和锈蚀程度、维修保养状况，并对主要设备的实际运行状况进行认真观察和记录；对主要设备的运行日志、技术资料 and 文件进行查阅。

③对照设备类固定资产评估明细表，选取资产价值大的设备进行现场重点详细勘察，对价值一般的设备进行抽查实地盘点，对与资产评估明细表不符之处作相应的修改、完善。

④根据现场实地勘察结果，进一步完善评估申报明细表，然后由企业盖章，作为评估的依据。



⑤对评估范围内的设备及车辆的产权进行必要的核实,抽查重要设备的购置合同、设备发票、付款凭证,逐项核实机动车行驶证等,做到产权明晰。

5) 本次评估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价值 = 重置全价 × 综合成新率

重置全价的确定

对于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全价一般包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工程费、建设工程前期及其他费用和资金成本等;对于不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全价一般包括:设备购置价和运杂费。同时,根据“财税〔2008〕170号”文件规定,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设备重置全价应该扣除相应的增值税。设备重置全价计算公式如下:

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全价 = 设备购置价 + 运杂费 + 安装工程费 + 前期及其他费用 + 资金成本 — 可抵扣增值税

不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全价 = 设备购置价 + 运杂费 — 可抵扣增值税

①购置价对于大型关键设备,主要是通过向生产厂家咨询评估基准日市场价格,或参考评估基准日近期同类设备的合同价确定购置价;对于小型设备主要是通过查询评估基准日的市场报价信息确定购置价;对于没有市场报价信息的设备,主要是通过参考同类设备的购置价确定;

对于进口设备,如存在国内同类型可替代设备,按符合技术及工艺参数要求的国内同型设备价格确定购置价;如该类设备国内无可替代设备,则通过向进口设备代理商询价等方式确定到岸价,进口设备购置价 = CIF + 关税 + 增值税 + 外贸代理费 + 银行手续费 + 商检费。

②运杂费

运杂费是指设备在运输过程中的运输费、装卸搬运费及其他有关的各项杂费。运杂费计算公式如下:

运杂费 = 设备购置价 × 运杂费率

③安装工程费

如果设备基础是独立的,或与建筑物密不可分,设备基础费在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中考虑,其余情形的设备基础费在设备安装工程费中考虑。根据卖方报价条件,



若报价中含安装工程费，则不再计取，若报价中不含安装工程费，则根据预决算资料统计实际安装工程费用，剔除其中非正常因素造成的不合理费用，合理确定。没有预决算资料的，参考相同用途类似设备安装工程费率水平，合理确定。

④前期及其他费用

建设工程前期及其他费用按照产权持有者的工程建设投资额，根据行业、国家或地方政府规定的收费标准计取。

⑤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按照产权持有者的合理建设工期，参照评估基准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以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工程费、前期及其他费用等费用总和为基数按照资金均匀投入计取。资金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资金成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工程费+前期及其他费用)×合理建设工期×贷款基准利率×1/2

⑥设备购置价中可抵扣的增值税

根据“财税〔2008〕170号”文件规定，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设备，计算出可抵扣的增值税。被评估单位属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设备中不存在用于非应税项目及免税项目。

对于运输设备，按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加上车辆购置税和其它合理的费用(如牌照费)确定其重置全价。运输设备重置全价计算公式如下：

重置全价=购置价+购置价×10%/(1+17%)+牌照费

(2)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①对于设备的综合成新率，在年限法成新率的计算基础上，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检维修、技改及检测资料，与设备技术管理人员、现场操作人员、检维修人员座谈等方式了解设备的设计、制造、实际使用、维护、修理、大修理改造情况，以及现有性能、运行状态和技术进步等因素的影响，对年限法成新率进行调整后确定综合成新率。

年限法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100%

②对于电子设备、空调设备等小型设备，主要依据其经济寿命年限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对于大型的电子设备还参考其工作环境、设备的运行状况等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计算公式如下：

年限法成新率=(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100%



③车辆成新率的确定

参照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根据车辆已使用年限和已行驶里程分别计算理论成新率，依据孰低原则确定理论成新率；根据现场勘察情况，确定车辆的现场勘察成新率。然后根据理论成新率和现场勘察成新率的不同的权重计算得出综合成新率。

计算公式如下：

$$\text{综合成新率} = \text{勘察成新率} \times 60.00\% + \text{理论成新率} \times 40.00\%$$

勘察成新率：由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勘察车辆的外观、结构是否有损坏，主发动机工作是否正常，电路是否通畅，制动性能是否可靠，是否达到尾气排放标准等，综合分析确定。

理论成新率：根据委估车辆的经济使用年限和已使用年限计算。

$$\text{使用年限成新率} = (1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规定使用年限}) \times 100\%$$

$$\text{行驶里程成新率} = (1 - \text{已行驶里程} / \text{规定行驶里程}) \times 100\%$$

对于机器设备、电子设备中的报废资产按照可变现价值进行评估；对于闲置设备结合设备实际状态对成新率进行调整。

评估价值的确定

$$\text{评估价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综合成新率}$$

5) 通过上述程序及方法，委估机器设备类固定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 228,975.00 元。

6) 典型案例

案例一：天车（机器设备评估明细表——序号 1）

名称：天车（电动单量桥式起重机）

使用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型号：LD5

生产厂家：天津起重设备公司

启用日期：2004 年 10 月 1 日

账面原值：79,900.00 元

账面净值：11,023.30 元

数量：1 台

该起重机是进出口公司用于调运装卸物品，对该设备维护保养比较重视，处于正



常运转状态。

A、设备概况

起重量 5 吨

—— 吊头有效行程 6 米

跨度 14.2 米

全封闭驾驶室

B、重置全价的确定：起重机的重置全价由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工程费、其他费用和资金成本组成。

设备购置费=设备出厂价

(1) 设备出厂价

经查 2012 年机电产品报价手册及向生产厂家询价，该起重机价格为 55,520.00 元，不含运杂费、安装调试费。

根据 2008-12-19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70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制若干问题的通知精神，企业购置设备后，可抵扣增值税 17%，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538 号文，运输费用金额按 7% 的扣除率计算。安装费用所用外购材料的增值税扣进项税 17%。

该电动单梁桥式起重机抵扣增值税 17% 后，设备价为

$55,520.00 \div 1.17 = 47,452.99$ 元

(2) 运杂费

根据冶建字《1994》039 号文的规定，运杂费率取 6%。

起重机运杂费 = $55,520.00 \times 6\% = 3,331.20$ 元

根据抵扣税文件，运杂费率 = 运杂费 $\times (1 - 7\%)$

抵扣后起重机运杂费 = $3,331.20 \times (1 - 7\%) = 3,098.00$ 元

(3) 安装工程费

根据《冶金工业建设工程预算定额》（2006 年）《冶金工业建设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定额》（2006 年）及相关调价文件计算得出安装工程费 = 10,050.00 元。

单位工程费用表

工程名称: 5 吨起重机安装

专业: 安装工程

行号	序号	费用名称	取费说明	费率 (%)	费用金额
1	一	直接费	(一)+(二)+(三)+(四)		5939



2	(一)	直接工程费	1+2+3		5639
3	1	人工费	人工费		2491
4	2	材料费	材料费		2587
5	3	机械费	机械费		561
6	(二)	措施项目费	1+2+3+4+5+6+7+8+9		299
7	1	环境保护及文明施工费	人工费×费率	2.08	51
8	2	安全施工费	人工费×费率	4.2	104
9	3	临时设施费	人工费×费率	2.78	69
10	4	夜间施工费	每人每个夜班增加 20 元。白天施工必须照明的工程，每人每班增加 8 元。		
11	5	二次搬运费	人工费×费率	0.51	12
12	6	冬季施工增加费	按冬季施工期间完成人工费的 50%计取		
13	7	雨季施工增加费	人工费×费率	0.65	16
14	8	检验试验费、生产工具用具使用费	人工费×费率	1.82	45
15	9	已完工程保护费	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编制费用预算		
16	(三)	未计价材料费	未计价材料费		
17	(四)	估价项目、现场签证及索赔	不取费子目		
18	二	间接费	(一)+(二)		1735
19	(一)	规费	1+2+3+4+5+6		568
20	1	工程排污费	人工费×费率	0.52	12
21	2	社会保障费	(1)+(2)+(3)+(4)+(5)		529
22	(1)	养老保险费	人工费×费率	12.6	313
23	(2)	失业保险费	人工费×费率	1.22	30
24	(3)	医疗保险费	人工费×费率	3.66	91
25	(4)	住房公积金	人工费×费率	3.05	75
26	(5)	生育保险费	人工费×费率	0.72	17
27	3	工伤保险费	人工费×费率	1.04	25
28	4	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费	按各市、州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计取		
29	5	工程质量检测、室内环境质量检测费	根据有关规定发生的工程质量检测、室内环境检测等费用按实计取		
30	(二)	企业管理费	人工费×费率	46.85	1167
31	三	利润	人工费×费率	18	448
32	四	价差	(一)+(二)+(三)+(四)		1597
33	(一)	人工费价差	人工价差		1395
34	(二)	材料费价差	材料价差		117
35	(三)	机械费价差	机械价差		
36	(四)	机械费调增	机械费预算价	15	84
37	五	总承包服务费	包括总包管理费、施工配合费、甲供材料保管费		
38	六	税金	(一)+(二)		331



39	(一)	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一+二+三+四+五) \times \text{费率}$	3.41	331
40	(二)	构件增值税	构件增值税	6.6	
41	七	含税工程造价	$一+二+三+四+五+六$		10052

(4) 其他费用

起重机其他费用包括勘察设计费、建设单位管理费、工程监理费、联合试运转费等其他费用。费率为 6.44%。

具体计算过程见下表：

序号	费用项目	征收标准	取费基数	取费依据
一	以建安造价为基础的前期费用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0.92%	建安造价	财建[2002]394号
2	勘察设计费	3.09%	建安造价	计价格[2002]10号
3	工程建设监理费	1.89%	建安造价	发改价格[2007]670号
4	招标代理服务费	0.15%	建安造价	计价格[2002]1980号
5	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费	0.29%	建安造价	计价格[1999]1283号
6	环境影响咨询费	0.10%	建安造价	计价格[2002]125号
	合 计	6.44%		

其他费用 = (设备购置费 + 运杂费 + 安装工程费) $\times$ 6.44%

= (55,520.00 + 3,331.20 + 10,050.00) $\times$ 6.44%

= 4,437.24 元

起重机其他费用为 4,437.24 元。

(5)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 (设备购置费 + 运杂费 + 安装工程费 + 其他费用) $\times$ 年利率 $\times$ 合理工期 $\times$ 0.5/2

起重机的建设工程合理工期为半年，取半年期利率为 5.6%，

资金成本 = (设备购置费 + 运杂费 + 安装工程费 + 其他费用) $\times$ 年利率 $\times$ 合理工期 $\times$ 0.5/2

= (55,520.00 + 3,331.20 + 10,050.00 + 4,437.24) $\times$ 5.6% $\times$ 0.5/2

= 1,026.74 元

(6) 重置全价的计算

扣税后起重机重置全价 = 扣税后设备价 + 扣税后运杂费 + 安装工程费 + 其他费用 + 资



金成本

$$=47,452.99+3,098.00+10,050.00+4,437.24+1,026.74$$

$$=66,064.97 \text{ 元}$$

$$\approx 66,100.00 \text{ 元}$$

C、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起重机于 2004 年 10 月投入使用，经济寿命为 18 年，已运行 8.16 年。

综合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100%

$$=10/(10+8.16)*100\%$$

$$=55\%$$

经现场勘查，该设备能安全运行，起重正常，驱动机构较灵敏可靠，稍有噪音，主梁横梁无变形，无异常，操作室完整，但室门略有变形，电控部分灵敏可靠，外表陈旧，年检合格。根据以上情况，成新率可上调 2%，为 57%。

D、评估价值的确定

起重机评估价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66,100.00*57\%$$

$$=37,677.00 \text{ 元}$$

案例二：别克 SGM7252GL 轿车（车辆评估明细表 4-6-5 序号 1）

车 牌 号：吉 BA0815

厂牌型号：别克 SGM7252GL

生产厂家：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行驶证所有人：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购置日期：2006 年 4 月

启用日期：2006 年 4 月

已行驶公里：130,000.00 公里

账面原值：232,969.00 元

账面净值：69,027.87 元

A、主要技术参数

产品名称：	别克(BUICK)牌 SGM7252GL 轿车		
公告批次：	200169	总质量：	1932
外形尺寸(mm)：	4923 /1845 /1465	整备质量：	1557



最高车速:	170 (km/h)	接近离去角(°):	11.7/14.6
前悬/后悬:	1072/1082	燃料种类:	汽油
轮胎数:	4	轮胎规格:	P215/70R15
前轮距:	1576	后轮距:	1556
轴数:	2	轴距:	2769
发动机厂商: 发动机型号: 发动机排量(ml): 发动机功率(kw):			
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LB8 2490 112			

B、重置全价的确定

a、车辆购置价

通过上网查询, 及向吉林当地汽车销售部门咨询, 该种型号轿车的基准日市场销售价格为 255,500.00 元。

b、车辆购置税

$$\begin{aligned}
 \text{车辆购置税} &= \text{车辆购置价} / (1 + 17\%) \times 10\% \\
 &= 255,500.00 / (1 + 17\%) \times 10\% \\
 &= 21,837.61 \text{ 元}
 \end{aligned}$$

c、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包括牌照费、车检费等, 这些费用在吉林市约为 500.00 元。

d、重置全价

$$\begin{aligned}
 \text{重置全价} &= \text{车辆购置价} + \text{车辆购置税} + \text{其他费用} \\
 &= 255,500.00 + 21,837.61 + 500.00 \\
 &= 277,800.00 \text{ 元(取整)}
 \end{aligned}$$

C、成新率的确定

a、理论成新率 = MIN (使用年限成新率, 行驶里程成新率)

$$\begin{aligned}
 \text{使用年限成新率} &= (1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规定使用年限}) \times 100\% \\
 &= (1 - 6.80 / 15) \times 100\% \\
 &= 55.00\%
 \end{aligned}$$

$$\begin{aligned}
 \text{行驶里程成新率} &= (1 - \text{已行驶里程} / \text{规定行驶里程}) \times 100\% \\
 &= (1 - 130,000.00 / 600,000.00) \times 100\% \\
 &= 78.00\%
 \end{aligned}$$



依据孰低原则确定理论成新率 55%。

b、勘察成新率

评估人员在公司车辆管理人员陪同下对该车进行实地现场勘察。该车行驶正常，维护保养情况正常，未出现较大事故，勘察成新率60%。

序号	技术状况	标准分	评分值
1	加速性能较好	25	15
2	制动性能正常	25	15
3	运行中无异常声响	25	15
4	运行中油温、水温，废气排放正常	5	3
5	外部不存在碰伤、划痕、脱漆，门窗玻璃、密封，驾驶室仪表等良好	8	5
6	无漏油、漏水情况，转向系统及变速系统操作等正常	10	6
7	轮胎轻度磨损	2	1
8	勘察成新率 = 实测得分/标准分数 × 100.00%	100	60

c、综合成新率

$$\begin{aligned}\text{综合成新率} &= \text{勘察成新率} \times 60.00\% + \text{理论成新率} \times 40.00\% \\ &= 60.00\% \times 60.00\% + 55.00\% \times 40.00\% \\ &= 58.00\% (\text{取整})\end{aligned}$$

D、评估价值的确定

$$\begin{aligned}\text{评估价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综合成新率} \\ &= 277,800.00 \times 58.00\% \\ &= 161,124.00 \text{ 元}\end{aligned}$$

案例三：扫描仪 av-710（固定资产-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序号 16）

A、委估设备概况

设备名称：扫描仪	规格型号：av-710
设备数量：1（台）	生产厂家：上海虹彩公司
购置日期：2009年9月1日	启用日期：2009年9月1日
账面原值：6,307.69 元	账面净值：4,360.18 元
主要参数：	
基本参数 虹光 AV710	
产品类型 文件	
光学分辨率 600*1200dpi	



接口类型 USB2.0
扫描介质 照片,纸张,胶片等
扫描速度 10 页/分
扫描元件 CCD
性能参数 虹光 AV710
色彩位数 48
扫描光源 CCFL(长寿命冷阴极荧光灯管)
其它参数 虹光 AV710
产品重量 3.6Kg
产品尺寸 447*275*316

B、重置成本的确定

评估人员经市场询价,该规格型号的扫描仪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购置价为 5,500.00 元(不含税),根据该设备的实际情况无安装、调试等费用,因此本次评估确定该款复印机的重置价格为 5,500.00 元。

C、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委估设备于 2009 年 9 月 1 日购置并启用,已使用约 3.3 年,参照《资产评估常用参数与数据手册》,该设备设计使用年限为 6 年,尚可使用年限为 2.7 年,经计算委估设备理论成新率为 45.00%(取整),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因委估设备为电子设备,电子设备的综合成新率主要依据企业电子设备的使用年限综合确定,即委估设备综合成新率确定为其理论成新率 45.00%。

$$\begin{aligned}\text{综合成新率}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00\% \\ &= 2.7 \div (3.3 + 2.7) \times 100.00\% \\ &= 45.00\% (\text{取整})\end{aligned}$$

D、评估价值的确定

$$\begin{aligned}\text{评估价值} &= \text{重置成本} \times \text{综合成新率} \\ &= 5,500.00 \times 45.00\% \\ &= 2,475.00 \text{ 元}\end{aligned}$$

通过上述程序及方法,委估固定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 235,350.00 元。
其中:房屋建筑物类固定资产 0 元,设备类固定资产 235,350.00 元。

7. 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和其他应付款



(1) 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的主要业务内容、发生日期。

应付账款于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 12,794,060.21 元,全部为应付中钢吉炭公司货款。

预收账款于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 537,272.90 元,全部为预收货款。

其他应付款于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 1,524,417.72 元,主要为佣金及其他费用等。
其中 07 年之前发生的金额为 1,000.00 元,其余主要为 2012 年发生。

(2) 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和其他应付款核实的方法和结果。

评估人员核对了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及其他应付款明细账、总账与报表的余额,结合历史资料和对企业管理人员的询问,检查并判断每笔应付款项的真实性;抽查大额原始凭证及相关合同,同时向部分债权人发询证函进行核实。在核实确定其真实性、完整性的基础上,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应付账款评估价值。

通过上述程序及方法,委估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分别为 12,794,060.21 元、537,272.90 元、1,524,417.72 元。

8. 应交税费

(1) 应交税费于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 2,080,468.45 元,其中营业税 19,656.57 元、所得税 2,051,558.11 元、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8.66 元、教育费附加 825.41 元、印花税 7,419.70 元。

(2) 应交税费核实的方法和结果。

评估人员核对了应交税费明细账、总账与报表的余额,抽查大额原始凭证同时检查相关的纳税申报文件。在核实确定其真实性、完整性的基础上,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应交税费评估价值。

通过上述程序及方法,委估应交税费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 2,080,468.45 元。



四、评估结论及分析

(一)评估结论

经评估，进出口公司在持续经营情况下，总资产账面价值 8,374.55 万元，评估价值 8,611.31 万元，增值额 236.76 万元，增值率 2.83%；负债账面价值 1,693.62 万元，评估价值 1,693.62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 6,680.93 万元，评估价值 6,917.69 万元，增值额 236.76 万元，增值率 3.54%。

评估汇总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8,145.09	8,108.76	-36.33	-0.45
2 非流动资产	229.46	502.55	273.09	119.01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5 长期应收款				
6 长期股权投资	124.68	479.01	354.33	284.19
7 投资性房地产				
8 固定资产	104.78	23.54	-81.24	-77.52
9 在建工程				
10 工程物资				
11 固定资产清理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13 油气资产				
14 无形资产				
15 开发支出				
16 商誉				
17 长期待摊费用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资产总计	8,374.55	8,611.31	236.76	2.83
21 流动负债	1,693.62	1,693.62		
22 非流动负债				
23 负债合计	1,693.62	1,693.62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6,680.93	6,917.69	236.76	3.54



(二)评估结果与调整后账面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

1、本次评估进出口公司资产评估净增值 236.76 万元，其中：存货评估减值 36.33 万元，减值率 2.46%；长期股权投资增值 354.33 万元，增值率 284.19%；固定资产减值 81.24 万元，减值率 77.52%。

2、分析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原因。

(1) 存货减值 36.33 万元，主要是受国际经济持续低迷以及国内钢铁制造业盈利能力下滑等影响，炭素行业产品价格持续下降，造成存货评估减值。

(2) 长期股权投资增值 354.33 万元，进行整体评估的被投资单位各类资产增减值原因分析分别见相应的评估技术分说明。

(3) 固定资产合计减值 81.24 万元。

①房屋建筑物减值 84.04 万元，系由于账面价值为在权证编号为“吉林市房权证昌字第 Q000000078 号”的中钢吉炭新钢材库上加高成本，本次将进出口公司的房屋建筑物价值评估为零，加高部分评估价值在中钢吉炭的新钢材库中体现。

②设备类固定资产增值 2.79 万元，其中：

机器设备评估增值 0.44 万元，主要是企业大部分设备购置时间较长，账面价值较低，导致评估净值增值。

车辆评估增值 9.21 万元，由于车辆实际使用年限长于企业按照会计政策计提折旧年限，形成车辆评估增值；

电子设备评估减值 6.86 万元，电子设备因更新换代快，市场价格下跌，形成评估减值。



附件一：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 委托方与被评估单位概况

本项目委托方为中国中钢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钢集团”）和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吉炭”），被评估单位为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业务约定书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包括涉及本次经济行为的其他有关方及国家有关部门等可依据国家法律、法规明确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者。

（一）委托方一概况

名称及简称：中国中钢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钢集团”）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 8 号

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

法定代表人：贾宝军

注册资金：人民币肆拾柒亿伍仟叁佰玖拾陆万捌仟元整

经营范围：

①许可经营项目：（无）

②一般经营项目：进出口业务；承包冶金行业的国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投标工程；从事对外贸易咨询；广告、展览及技术交流业务；承办冶金行业进出口商品的仓储；冶金产品及生产所需原材料；辅料、燃料、黑色金属、矿产品生产、加工、销售；交通运输设备、小轿车、建筑材料、橡胶制品、工模卡具、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软件、木材、电子产品、工艺美术品、纺织品、服装、家用电器、制冷设备的销售；设备租赁、包装、服务；物业管理；对本系统所属经营民用爆破器材企业的投资管理；房屋管理及租赁；承办冶金行业产品展览、咨询服务。

（二）委托方二概况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吉炭”）

注册地址：吉林省吉林市和平街九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282,899,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杨光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炭素及石墨制品的研制,开发,加工,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实验,检测;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铁路运输;计算机软件开发,维护;进出口贸易;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期刊发行;国内劳务派遣。

(三)被评估单位概况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

注册地址：吉林市哈达湾和平街 9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千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国斌

营业期限：自二〇〇九年三月五日至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止

企业性质：国有企业

经营范围：经营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同类相关机电产品、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电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 14 种进出口商品除外）；承办“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2. 历史沿革

进出口公司是以吉林炭素总厂为投资主体设立的，成立于 1992 年，后经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吉改股批[1993]72 号文件批准，吉林炭素总厂改制为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进出口公司成为其全资子公司。公司在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企业注册号：2200001030051。

2001 年 2 月 27 日经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十次会议决议批准，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增加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48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投入资本 7277.73 万元。

基准日时股本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率
1	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3. 经营状况

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主要依附于吉炭集团，开拓国际市场，将吉炭炭素制品销售到东南亚、欧美、非洲等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

出口项目： 石墨电极、石墨阳极、炭块、电极糊、异型石墨电极、特种石墨、碳纤维、氧化硅炭、石墨粉、包芯线、铁合金等产品、其它炭素产品。

进口项目： 针状焦、碳纤维原丝、设备、备品备件、仪器仪表、其它产品。

2012 年，受国际经济持续低迷以及国内钢铁制造业盈利能力下滑等影响，炭素行业产品价格持续下降，以及原料价格与动力成本上涨，对中钢吉炭的生产经营带来较大冲击，致使利润下滑。2013 年，受金融危机后续影响、欧元区债务危机的影响，全球经济增速放缓，震荡态势仍然持续。从国内经济看，国家对经济增长从速度转向质量，但钢铁行业发展趋势仍然比较复杂，受制于资金、原料以及盈利能力，虽然表现出好转趋势，但前景仍然不能乐观。

4. 企业近二年和评估基准日简要财务数据

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9,460.01	9,610.44	8,374.55
负债总额	2,887.90	2,962.39	1,693.62
净资产	6,572.11	6,648.05	6,680.93
项目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58,801.91	53,242.54	52,815.01
主营业务成本	54,201.12	50,310.24	50,686.76
主营业务利润	4,600.79	2,932.30	2,128.25
利润总额	71.32	108.95	53.96
审计机构名称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	标准无保留	标准无保留

5.企业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1）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2）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①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期末，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①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A、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

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④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将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或现行要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工具当

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⑥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

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4)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余额达到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账龄状态
关联组合	其他方法	中钢集团及分子公司往来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	2%
1 - 2 年	10%	10%
2 - 3 年	35%	35%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关联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等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

（5）存货

①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等。

②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公司成本计算方法为逐步分项结转法，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次品电极在销售时按定额结转成本，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石墨粉、氧化硅碳等副产品不单独计算结转成本。

③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④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⑤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转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6）长期股权投资

①投资成本的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投资成本计量。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资而付

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为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份额。

②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③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其中，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当直接或通过

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④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7）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②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

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③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40	3%	
运输设备	9	3%	10.78%
工业炉	10	3%	9.7%
动力设备	13	3%	7.46%
工作机器	13	3%	7.46%
仪表仪器	10	3%	9.7%
传导设备	25	3%	3.88%

④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固定资产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

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⑤其他说明

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大修理费用

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8）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②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③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

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9）借款费用

①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③暂停资本化期间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0）无形资产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证规定的年限	直线法
用电权	10 年	直线法

③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1）长期待摊费用

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2）预计负债

①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A、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3）政府补助

①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②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5）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①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

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16) 税项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其他税费	按照国家的有关具体规定计缴	

6.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 类型	所处 行业	主要产品或 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吉林市神舟 碳纤维有限 责任公司	参股 公司	制造	碳纤维及制 品	8,790,000.00	19,206,741.40	13,110,722.19

吉林市高科 特种炭素材 料有限责任 公司	参股 公司	制造	炭素制品及 特种石墨制 品研究开发、 制造等	2,090,000.00	15,943,509.76	6,766,241.49
-------------------------------	----------	----	---------------------------------	--------------	---------------	--------------

（三）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评估项目的委托方中钢集团为另一委托方中钢吉炭的第一大股东，持有中钢吉炭 46.32%股权。被评估单位进出口公司为中钢吉炭的全资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进出口公司存在与中钢集团及中钢吉炭的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 向中钢集团内的关联方采购商品、以市场价格定价；
2. 向中钢集团内的关联方出售商品、以市场价格定价；
3. 中钢集团为进出口公司提供关联方担保；
4. 从中钢集团及集团内的关联方拆入及拆出资金；
5. 存在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二、 关于经济行为的说明

是根据中钢集团《党政联席会议纪要》（2013 第 12 期），中钢吉炭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为此需对该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由此对涉及长期股权投资进出口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三、 关于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的说明

（一）本项目的评估对象是进出口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

（二）本项目的评估范围为进出口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经审计资产负债表列示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并且由进出口公司提供的清单载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8,145.09

非流动资产	229.46
长期股权投资	124.6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4.78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8,374.55
流动负债	1,693.6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693.62
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	6,680.93

以上数据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审计，于 2013 年 4 月 16 日出具了“致同审字（2013）第 110ZC1170-1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次资产评估是在经审计后的资产、负债基础上进行的。

1、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其中，应收账款余额为 5,563.63 万元，占全部流动资产的 68.31%，占资产总额的 66.43%。应收账款主要为货款，18.65%账龄在 5 年以上，其余 81.35%账龄均在 1 年以内。

2、非流动资产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其中，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124.69 万元，占全部非流动资产的 54.34%，占资产总额的 1.49%；固定资产余额为 104.78 万元，占全部非流动资产的 45.66%，占资产总额的 1.25%。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车辆及电子设备。

3、负债包括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其中应付账款余额为 1,279.41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 75.54%。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货款。

（三）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四）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进出口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了

专项审计，以“致同审字（2013）第 110ZC1170-1 号”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认为进出口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钢吉炭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五）进出口公司不存在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账外资产或负债。

四、 关于评估基准日的说明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是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基准日是根据经济行为文件，本着有利于保证评估结果有效地服务于评估目的，评估基准日对评估结果没有重大影响，能较为准确地反映相关资产的最新状况，并尽可能地与相关经济行为的实现日接近等原则，由于选择会计报告日作为评估基准日，能够全面反映评估对象资产及负债的整体情况，同时兼顾中钢吉炭的重组计划，故选择本时点作为评估基准日。

五、 可能影响评估 工作的重大事项说明

（一）曾经进行过清产核资或者资产评估的情况，调账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进出口公司未进行过清产核资或者资产评估的情况，调账情况。

（二）影响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的重大合同、重大诉讼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进出口公司无影响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的重大合同、重大诉讼事项。

（三）抵（质）押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的性质、金额，及其对应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进出口公司无抵（质）押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的性质、金额，及其对应资产负债情况。

（四）账面未记录的资产负债的类型及其估计金额。

截至评估基准日，进出口公司账面无未记录的资产负债。

六、 资产负债情况说明

（一）资产负债清查情况说明

1. 为尽快搞好本次资产评估工作，实现本次评估目的，根据评估工作的要求、填报资产评估申报表的需要，并经与评估机构的沟通协商，进出口公司组织了包括财务、设备等有关部门负责人或业务骨干组成的评估工作协调小组，领导和配合本次资产评估工作，并对评估基准日时点上的委估资产与负债的情况进行了全面清查盘点核实和填表申报工作。

本次清查核实内容为进出口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整体资产及相关负债，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进出口公司主要以其各项资产、负债明细账为申报依据，并按照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等科目及其明细科目进行分类申报。列入评估清查范围的具体内容如下：

（1）流动资产账面价值 81,450,907.91 元，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

（2）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 2,294,642.62 元，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和固定资产。

（3）流动负债账面价值 16,936,219.28 元，包括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交税费及其他应付款。

2.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实物资产包括存货、固定资产。

（1）存货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原材料为生产石墨电极所需的原材料石墨及电极吊具等；库存商品为石墨电极。上述资产存放在公司仓库内，保存良好。

（2）固定资产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其中：

房屋建筑物 1 项，为新钢材库接高部分，账面原值 1,112,000.00 元，账面净值 840,354.29 元，建于 1999 年，实为对中钢吉炭公司所属新钢材库进行更新改造，权证编号“吉林市房权证昌字第 Q000000078 号”，不能构成单独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 2 项，为天车及叉车，购置于 2004 年至 2006 年；车辆 1 辆，为别克轿车，购置于 2006 年，有行驶证；电子设备 29 项，有电脑、打印机、等办公用品，购置于 2001 年-2009 年。

上述固定资产日常维护较好，可以满足日常经营需要。

3. 清查工作的组织如时间计划、实施方案。

进出口公司于2013年5月10日按照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和负债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清查组开始对各项资产及负债进行全面清查，各专业清查组对资产与负债的数量（金额）、质量和产权状况进行了全面清查盘点和填表申报工作。资产及负债清查组在清查盘点过程中具体实施并完成了对评估基准日时点上的资产与负债的名称、性质、品牌、规格型号、购用或发生年月、债权债务经济内容、实有数量、金额、质量、使用状况和产权状况的全面清查盘点、数量推算、检测鉴定、取证核对、情况说明、资料收集、账务调整、填表申报工作。

4. 清查中未发现盘盈、盘亏、毁损、变质、报废的存货、呆坏账损失及无需偿付负债的情况。

（二）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说明

因进出口公司主要业务依附于中钢吉炭，中钢吉炭受原材料价格及产成品销售价格受市场影响较大，2012年发生较大亏损，目前所依托的相关市场环境并未得到明显改善，因此企业未来经营和收益较难合理预测。

七、 资料清单

1. 资产评估申报表
2. 相关经济行为的批文
3. 审计报告
4. 资产权属证明文件、产权证明文件
5. 重大合同、协议等
6. 生产经营统计资料
7. 其他资料

(此页无正文，仅为委托方资产评估有关事项说明的签字页)

委托方：中国中钢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3 年 5 月 31 日

(本页无正文，为《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签字页)



委托方：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likely representing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of the company.

2013 年 5 月 31 日

(本页无正文，为《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签字页)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法定代表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李国平' (Li Guoping), written over the text '法定代表人：'.

2013 年 5 月 31 日



附件二：资产评估说明（备查文件）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1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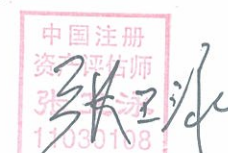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8,145.09	8,108.76	-36.33	-0.45
2	非流动资产	229.46	502.55	273.09	119.01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5	长期应收款				
6	长期股权投资	124.68	479.01	354.33	284.19
7	投资性房地产				
8	固定资产	104.78	23.54	-81.24	-77.52
9	在建工程				
10	工程物资				
11	固定资产清理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13	油气资产				
14	无形资产				
15	开发支出				
16	商誉				
17	长期待摊费用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资产总计	8,374.55	8,611.31	236.76	2.83
21	流动负债	1,693.62	1,693.62		
22	非流动负债				
23	负债合计	1,693.62	1,693.62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6,680.93	6,917.69	236.76	3.54

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军

项目负责人：张卫泳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陈征宇 张卫泳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2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81,450,907.91	81,087,565.53	-363,342.38	-0.45
2	货币资金	10,268,135.92	10,268,135.92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应收票据				
5	应收账款	55,636,281.16	55,636,281.16		
6	预付款项	484,718.57	484,718.57		
7	应收利息				
8	应收股利				
9	其他应收款				
10	存货	14,752,804.62	14,389,462.24	-363,342.38	-2.46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其他流动资产	308,967.64	308,967.64		
13					
14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4,642.62	5,025,485.16	2,730,842.54	119.01
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	长期应收款				
18	长期股权投资	1,246,854.61	4,790,135.16	3,543,280.55	284.18
19	投资性房地产				
20	固定资产	1,047,788.01	235,350.00	-812,438.01	-77.54
21	在建工程				
22	工程物资				
23	固定资产清理				
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25	油气资产				
26	无形资产				
27	开发支出				
28	商誉				
29	长期待摊费用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2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32					
33	三、资产总计	83,745,550.53	86,113,050.69	2,367,500.16	2.83
35	四、流动负债合计	16,936,219.28	16,936,219.28		
36	短期借款				
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38	应付票据				
39	应付账款	12,794,060.21	12,794,060.21		
40	预收款项	537,272.90	537,272.90		
41	应付职工薪酬				
42	应交税费	2,080,468.45	2,080,468.45		
43	应付利息				
44	应付股利				
45	其他应付款	1,524,417.72	1,524,417.72		
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	其他流动负债				
48					
49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50	长期借款				
51	应付债券				
52	长期应付款				
53	专项应付款				
54	预计负债				
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57					
58	六、负债总计	16,936,219.28	16,936,219.28		
59					
60	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66,809,331.25	69,176,831.41	2,367,500.16	3.54

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3

共27页第4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3-1	货币资金	10,268,135.92	10,268,135.92		
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	应收票据				
3-4	应收账款	55,636,281.16	55,636,281.16		
3-5	预付账款	484,718.57	484,718.57		
3-6	应收利息				
3-7	应收股利				
3-8	其他应收款				
3-9	存货	14,752,804.62	14,389,462.24	-363,342.38	-2.46
3-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1	其他流动资产	308,967.64	308,967.64		
流动资产合计		81,450,907.91	81,087,565.53	-363,342.38	-0.45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丽霞

填表日期：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共27页第5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丽霞

填表日期：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3-1-2

共27页第6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币种	外币账面金额	评估基准日汇率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1	吉林市中行营业部	162005998706	人民币			991,599.74	991,599.74			
2	吉林市中行营业部	163605998708	美元	283,200.18	6.2855	1,780,054.73	1,780,054.73			
3	交通银行吉林分行	222511501018010030870	人民币			1,565,746.23	1,565,746.23			
4	中国农业银行吉林市分行	07296001040023294	人民币			28,967.08	28,967.08			
5	交通银行吉林分行	222511501708130000445	人民币			5,688,621.75	5,688,621.75			
6	光大银行吉林分行	37750188000050187	人民币			213,146.39	213,146.39			
合 计						10,268,135.92	10,268,135.92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丽霞

填表日期: 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应收账款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3-4
共27页第7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序号	欠款单位名称（结算对象）	业务内容	发生日期	账龄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1	松炭石墨设备厂	货款	2001/05/21	5年以上	188,422.88	188,422.88			
2	邯鄹钢铁集团	货款	2001/07/10	5年以上	28,811.14	28,811.14			
3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2008/04/25	5年以上	439,716.42	439,716.42			
4	大连蓝舰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012/11/26	1年以内	361,025.80	361,025.80			
5	旭日精密炭素（大连）有限公司	货款	2012/12/21	1年以内	1,128,866.20	1,128,866.20			
6	吉林市兴运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货款	2012/09/26	1年以内	6,300.00	6,300.00			
7	大连邦谊石墨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2012/12/14	1年以内	1,974,101.40	1,974,101.40			
8	ARCELORMITTAL GROUP	货款	2012/12/24	1年以内	3,668,249.10	3,668,249.10			
9	CINSHU SAC	货款	2012/11/30	1年以内	604,535.87	604,535.87			
10	P.T. WIJAYA RAGAM KIMIA	货款	2012/12/29	1年以内	288,292.00	288,292.00			
11	CELSA INTERNATIONAL AG	货款	2012/12/23	1年以内	2,674,141.71	2,674,141.71			
12	CENTUPLE	货款	2005/12/01	5年以上	2,324,362.44	2,324,362.44			
13	CERAMARK TECHNOLOGY INC.	货款	2012/12/13	1年以内	2,506,730.00	2,506,730.00			
14	CHINA METAIS E MINERAIS(BRAZIL) LTDA、	货款	2012/12/16	1年以内	338,514.97	338,514.97			
15	CAPE GATE (PTY) LTD	货款	2012/12/24	1年以内	491,933.71	491,933.71			
16	EGE CELIK ENDUSTRISI SANAYI VE TICARET A.S.	货款	2012/11/25	1年以内	586,745.45	586,745.45			
17	GLOBAL METAL & STEEL	货款	2012/12/24	1年以内	3,357,619.94	3,357,619.94			
18	HUAJIN SOUTH AFRICA	货款	2005/12/01	5年以上	116,981.77	116,981.77			
19	HOA PHAT GROUP JOINT STOCK COMPANY	货款	2012/12/14	1年以内	503,397.21	503,397.21			
20	INTERMINERALS INTERNATIONAL	货款	2012/12/03	1年以内	4,321,859.14	4,321,859.14			
21	JETCOM INDUSTRY LIMITED	货款	2012/12/24	1年以内	982,697.07	982,697.07			
22	JKC LIMITED	货款	2012/12/22	1年以内	202,963.32	202,963.32			
23	DONGBU METAL	货款	2012/12/28	1年以内	752,195.21	752,195.21			
24	LLOYDS STEEL INDUSTRIES LTD.	货款	2012/11/30	1年以内	248,755.58	248,755.58			
25	SAISHIN TRADING CO., LTD	货款	2012/12/09	1年以内	110,876.22	110,876.22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丽霞
填表日期：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应收账款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3-4
共27页第8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序号	欠款单位名称（结算对象）	业务内容	发生日期	账龄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26	POSCO STEEL	货款	2012/12/24	1年以内	1,013,257.17	1,013,257.17			
27	PT. PANGERAN KARANG MURNI	货款	2012/12/21	1年以内	6,143,251.03	6,143,251.03			
28	SHENGLI VIETNAM SPECIAL STEEL CO., LTD.	货款	2012/10/26	1年以内	1,730,235.42	1,730,235.42			
29	SEA WATER	货款	2005/12/01	5年以上	9,845,570.12	9,845,570.12			
30	SIAM GOLDEN INTERNATIONAL CO.,LTD	货款	2012/12/16	1年以内	653,416.07	653,416.07			
31	HENSCHKE GMBH	货款	2012/12/28	1年以内	266,854.67	266,854.67			
32	TA2000 S.A. DE C.V.	货款	2012/11/30	1年以内	4,054,455.49	4,054,455.49			
33	TMK EUROPE GMBH	货款	2012/12/03	1年以内	932,670.77	932,670.77			
34	WS RESOURCES HOLDINGS CO., LTD.	货款	2012/12/18	1年以内	366,761.19	366,761.19			
35	中钢德国有限公司	货款	2012/12/24	1年以内	16,170,993.47	16,170,993.47			
36	预计坏账损失					-13,749,278.79			
小 计					69,385,559.95	55,636,281.16	-13,749,278.79	-19.82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749,278.79				
合 计					55,636,281.16	55,636,281.16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丽霞
填表日期：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共27页第9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丽霞
填表日期：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其他应收款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3-8

共27页第10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序号	欠款单位（人）名称（结算对象)	业务内容	发生日期	账龄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1	中钢吉炭进出口有限公司	货款	2008年12月	3-5年	939,254.32	939,254.32			
2	评估预计风险					-939,254.32			
合 计					939,254.32		-939,254.32	-100.00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39,254.32				
预计损失									
净 额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艳华

填表日期：2012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3-9
共27页第11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丽霞
填表日期：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存货—原材料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3-9-2

共27页第12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序号	名称	规格及型号	计量单位	存放地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数量	单价	金额	实际数量	评估单价	金额			
1	石墨粉		吨	港口	20.00	3,995.06	79,901.23	20.00	3,995.06	79,901.23			
2	电极吊具		个	内贸仓库	10.00	942.00	9,420.00	10.00	942.00	9,420.00			
合计							89,321.23			89,321.23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丽霞

填表日期：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存货—产成品（库存商品）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3-9-5

共27页第13页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 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数量	人民币单价	金额	实际数量	人民币单价	金额			
1	石墨电极	CT	吨	88.10	11,494.08	1,012,628.24	88.10	11,715.76	1,032,158.24	19,530.00	1.93	
2	石墨电极	HP	吨	627.70	13,083.45	8,212,483.91	627.70	12,869.46	8,078,160.75	-134,323.16	-1.64	
3	石墨电极	FG	吨	169.01	12,843.19	2,170,626.70	169.01	13,009.63	2,198,757.10	28,130.40	1.30	
4	石墨电极	FGS	吨	125.40	15,170.87	1,902,426.65	125.40	14,108.20	1,769,167.74	-133,258.91	-7.00	
5	石墨电极	UHP	吨	63.65	21,450.40	1,365,317.89	63.65	19,197.13	1,221,897.18	-143,420.71	-10.50	
合 计						14,663,483.39			14,300,141.01	-363,342.38	-2.48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丽霞
填表日期：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其他流动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3-11

共27页第14页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及内容	发生日期	结算内容	成本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1	待抵扣增值税	2012年12月	待抵扣增值税		308,967.64	308,967.64			
合 计					308,967.64	308,967.64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丽霞

填表日期：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非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4

共27页第15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illegible]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丽霞

填表日期: 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4-4

共27页第16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协议投资期限	持股比例（%）	投资成本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1	吉林市神舟炭纤维有限责任公司	2005/06/01	长期	5.69	500,000.00	494,189.67	695,512.44	201,322.77	40.74	
2	吉林市高科特种炭素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04/03/18	长期	38.28	800,000.00	752,664.94	4,094,622.72	3,341,957.78	444.02	
合 计						1,246,854.61	4,790,135.16	3,543,280.55	284.1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净 额						1,246,854.61	4,790,135.16	3,543,280.55	284.18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丽霞

填表日期: 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丽霞

填表日期：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4-6-1

共27页第18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illegible]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丽霞

填表日期：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4-6-4

共27页第19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净值		
1	天车	5M	天津起重设备公司	辆	1	2004年10月	2004年10月	79,900.00	11,023.30	66,100.00	57.00	37,677.00	241.79	
2	叉车	FD30I6N	梯西埃姆公司	辆	1	2006年4月	2006年4月	175,000.00	51,851.86	95,400.00	31.00	29,574.00	-42.96	
小计								254,900.00	62,875.16	161,500.00		67,251.00	6.96	
减：机器设备减值准备														
合计								254,900.00	62,875.16	161,500.00		67,251.00	6.96	

填表日期：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固定资产—车辆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4-6-5

共27页第20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序号	车辆牌号	车辆名称及规格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已行驶里程(公里)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净值		
1	吉BA0815	别克SGM7252GL 轿车	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辆	1	2006年4月	2006年4月	130,000.00	232,969.00	69,027.87	277,800.00	58.00	161,124.00	133.42	
小 计									232,969.00	69,027.87	277,800.00		161,124.00	133.42	
减：车辆减值准备															
合 计									232,969.00	69,027.87	277,800.00		161,124.00	133.42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丽霞
填表日期：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4-6-6
共27页第21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净值		
1	笔记本	三星	三星公司	台	1	2004年5月	2004年5月	38,776.00	7,157.39	300.00		300.00	-95.81	
2	电脑	dell optiplex330	戴尔公司	台	1	2002年8月	2002年8月	29,976.00	1,498.80	100.00		100.00	-93.33	
3	笔记本	IBM	IBM公司	台	1	2002年12月	2002年12月	29,600.00	1,480.00	300.00		300.00	-79.73	
4	电脑	dell optiplex330	戴尔公司	台	1	2001年2月	2001年2月	27,900.00	1,395.00	100.00		100.00	-92.83	
5	电脑	联想	联想公司	台	1	2002年12月	2002年12月	15,349.00	767.45	100.00		100.00	-86.97	
6	电脑	dell optiplex330	戴尔公司	台	1	2005年4月	2005年4月	14,997.00	4,074.18	100.00		100.00	-97.55	
7	投影仪	澳柯玛	澳柯玛公司	台	1	2004年11月	2004年11月	14,000.00	3,249.18	700.00		700.00	-78.46	
8	电脑	dell optiplex320	戴尔公司	台	1	2001年11月	2001年11月	13,988.00	699.40	100.00		100.00	-85.70	
9	服务器	方正	方正公司	台	1	2004年10月	2004年10月	12,900.00	2,891.73	600.00		600.00	-79.25	
10	复印机	dp8016p-pk	松下公司	台	1	2007年11月	2007年11月	11,600.00	5,998.18	50.00		50.00	-99.17	
11	电脑	联想	联想公司	台	1	2006年11月	2006年11月	10,848.00	4,578.76	100.00		100.00	-97.82	
12	电脑	dell optiplex330	戴尔公司	台	1	2007年12月	2007年12月	9,990.00	5,244.74	100.00		100.00	-98.09	
13	电脑	dell optiplex330	戴尔公司	台	1	2004年4月	2004年4月	8,970.00	1,584.71	100.00		100.00	-93.69	
14	打印机	laserjet1020	惠普公司	台	1	2004年11月	2004年11月	8,080.00	1,875.22	50.00		50.00	-97.33	
15	打印机	laserjet1020	惠普公司	台	1	2002年8月	2002年8月	6,699.00	334.95	50.00		50.00	-85.07	
16	扫描仪	av-710	上海虹彩公司	台	1	2009年9月	2009年9月	6,307.69	4,360.18	5,500.00	45.00	2,475.00	-43.24	
17	传真机	kx-flb778cn	松下公司	台	1	2008年3月	2008年3月	6,060.00	3,325.40	300.00		300.00	-90.98	
18	打印机	epson	爱普生公司	台	1	2008年3月	2008年3月	5,600.00	3,073.01	300.00		300.00	-90.24	
19	电脑	dell optiplex330	戴尔公司	台	1	2007年7月	2007年7月	5,199.00	2,523.69	100.00		100.00	-96.04	
20	电脑	dell optiplex330	戴尔公司	台	1	2005年11月	2005年11月	4,999.00	1,635.08	100.00		100.00	-93.88	
21	电脑	dell optiplex330	戴尔公司	台	1	2007年5月	2007年5月	4,999.00	2,347.44	100.00		100.00	-95.74	
22	电脑	dell optiplex330	戴尔公司	台	1	2007年12月	2007年12月	4,990.00	2,619.77	100.00		100.00	-96.18	
23	电脑	dell optiplex330	戴尔公司	台	1	2007年7月	2007年7月	4,899.00	2,378.08	100.00		100.00	-95.79	
24	电脑	dell optiplex330	戴尔公司	台	1	2007年11月	2007年11月	4,800.00	2,482.00	100.00		100.00	-95.97	
25	电脑	dell optiplex330	戴尔公司	台	1	2007年11月	2007年11月	4,800.00	2,482.00	100.00		100.00	-95.97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丽霞
填表日期：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4-6-6

共27页第22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净值		
26	电脑	dell optiplex330	戴尔公司	台	1	2007年12月	2007年12月	3,650.00	1,916.23	100.00		100.00	-94.78	
27	传真机	kx-flb803cn	松下公司	台	1	2007年11月	2007年11月	2,860.00	1,478.86	100.00		100.00	-93.24	
28	传真机	kx-flb803cn	松下公司	台	1	2008年3月	2008年3月	2,000.00	1,097.51	100.00		100.00	-90.89	
29	打印机	laserjet1018	惠普公司	台	1	2007年8月	2007年8月	1,990.00	981.75	50.00		50.00	-94.91	
小 计								316,826.69	75,530.69	10,000.00		6,975.00	-90.77	
减：电子设备减值准备														
合 计								316,826.69	75,530.69	10,000.00		6,975.00	-90.77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丽霞

填表日期：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共27页第23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丽霞
填表日期：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5-4

共27页第24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illegible]

填表日期：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共27页第25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户名（结算对象）	发生日期	业务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备注
1	吉林市英利炭素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2012/12/26	货款	537,272.90	537,272.90	
合 计				537,272.90	537,272.90	

填表日期：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共27页第26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征税机关	发生日期	税费种类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备注
1	吉林市昌邑地方税务局	2012年12月	营业税	19,656.57	19,656.57	
2	吉林市昌邑地方税务局	2012年12月	城建税	1,008.66	1,008.66	
3	吉林市昌邑地方税务局	2012年12月	企业所得税	2,051,558.11	2,051,558.11	
4	吉林市昌邑地方税务局	2012年12月	印花税	7,419.70	7,419.70	
5	吉林市昌邑地方税务局	2012年12月	教育费附加	825.41	825.41	
合 计				2,080,468.45	2,080,468.45	

填表日期：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

其他应付款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

表5-10

共27页第27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illegible]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王丽霞

填表日期: 2013年5月31日

评估人员:陈征宇、张卫泳、王鸿远